

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3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乃机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、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10月14日